

# 郴州职业技术学院

---

## 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招生招工管理办法

以合作企业的用人需求为出发点制定现代学徒培养标准，采用“招生即招工、入校即入厂、招生招工一体化”模式，在“合作共赢、职责共担”的基础上，建立“双主体”育人、学校教师和企业师傅“双导师”教学奠定基础。

### 一、成立招生招工工作领导小组

成立由学院领导、联系学院领导、二级学院、学院招生处和四个合作企业共同组成招生招工办公室，全面负责指导协调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招生招工各项工作开展。根据工作实际需求，制定联合招生招工工作方案，构建工作机构和机制，明确招生招工人数、政策、要求、标准和权益。

#### 招生招工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鲁玉桃、李景福、黄海荣、陈殿刚、李庆华、康淑兰

副组长：曹文生、雷云进、段志远、彭松和

成员：招生办全体成员、匡伟祥、肖健、邓文俊

下设办公室主任：曹文生（兼），负责招生招工的日常事务。制定招生宣传方案，安排各招生组下去招生宣传，为

现代学徒班作专题宣传。

企业负责企业管理方面宣传，包括企业文化、企业发展历程、岗位介绍、工作环境和薪酬待遇等内容。

## 二、严肃录取办法

学院统招录取必须严格执行“阳光工程”要求，坚持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录取，单独招生考试按学院招生工作方案执行，分文化素质测试（笔试）和职业技能测试（面试）两个环节，笔试由学院统一组织，面试由学院联合企业共同开展。如果未达到双方协定人数，待学生报到后，在学徒制试点相关专业的新生中按照自愿报名、统一标准由学院和企业共同进行面试选拔，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。

## 三、签订三方协议

新生报到后和企业签订学生（学徒）、学校和企业之间的三方协议（未满 18 周岁的新生，还须与监护人一起签订学徒、监护人、学校和企业之间的四方协议），明确学徒的企业员工，学校和企业共同进行管理和培养，既是学校在籍学生又是企业准员工，按照三方协议享受企业相关资助。

郴州职业技术学院

2019 年 5 月